

不扩散核武器条约缔约国
2015 年审议大会
筹备委员会

5 April 2013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第二届会议

2013 年 4 月 22 日至 5 月 3 日，日内瓦

在核武器国家更广泛适用保障监督措施

不扩散与裁军倡议组织成员(澳大利亚、加拿大、智利、德国、日本、墨西哥、荷兰、波兰、土耳其、阿拉伯联合酋长国)提交的工作文件

重申核武器国家和无核武器国家都必须做出努力，以完全实现不扩散核武器条约(不扩散条约)缔约国 2010 年审议大会行动计划的成果，

忆及行动计划吁请核武器国家根据相关的自愿提交保障监督协定，将保障监督措施更广泛地适用于和平核设施，将此作为核武器国家方面开展的一项核不扩散措施，

工作文件的目的

1. 不扩散与裁军倡议组织建议：

(a) 审查 2010 年审议大会有关核武器国家更广泛适用国际原子能机构(原子能机构)保障监督措施的相关商定行动，并强调需要解决的关键问题；

(b) 促进推动核武器国家采取行动，通过鼓励他们探讨下文第 9 段所提到的切实可行的步骤，并考虑下文第 12 段提出的各项建议，在核武器国家更广泛适用原子能机构保障监督措施。

背景

在核武器国家更广泛适用保障监督措施的商定行动

2. 2010 年审议大会商定了行动 30，其中“大会呼吁考虑到原子能机构的可用资源情况，根据有关自愿提交保障监督协定，以尽可能经济实用的方法把保障监



督措施更广泛地应用于核武器国家中的和平核设施，并强调，在实现彻底销毁核武器后，应普遍适用全面保障监督措施和附加议定书”。¹

不可扭转性

3. 2010 年审议大会商定了行动 16 和 17，其中审议大会鼓励所有核武器国家“承诺向原子能机构酌情申报每个核武器国家指定的不再需要用于军事用途的所有裂变材料，并尽可能迅速地把这些材料置于原子能机构或其他有关的国际核查和安排之下，以便为和平日的处理这些材料，确保这些材料永远不用于军事方案。”（行动 16），而且在此范围内，鼓励所有国家“支持制订在原子能机构范围内具有法律约束力的适当核查安排，以确保对每个核武器国家指定的不再需要用于军事用途的裂变材料进行不可逆转的清除”（行动 17）。²

根据自愿提交保障监督协定实施保障监督措施

4. 尽管自愿提交保障监督协定的具体内容不同，但它们都有一个共同点：每个核武器国家承诺，只要核材料仍存放在核武器国家所列设施内，而且核武器国家未将该设施从提交给原子能机构的设施清单中删除，那么就允许原子能机构对此类材料实施保障监督。但实际上，自愿提交保障监督协定规定的保障监督仅适用于原子能机构在提交的清单中选择的设施范围，而选择的范围是根据原子能机构有限的可用资源范围确定的。

5. 一些自愿提交保障监督协定允许核武器国家将核材料从原子能机构保障监督的申报设施中撤出来，转而用于军事用途，而且如果核武器国家认为有必要，可以将一些设施从设施清单中删除。这不符合 2010 年行动计划行动 2 中商定和倡导的不可逆转原则。

附加议定书的范围和作用

6. 此外，核武器国家缔结的附加议定书之间也存在差异，例如一些议定书缺乏有关原子能机构补充准入的条款。在此方面，值得注意的是，2000 年审议大会请所有核武器国家继续审查这些附加议定书的范围（见最后文件第 26 段），原子能机构大会 2012 年通过的决议（GC(56)/RES/13）第 18 段也采纳了同样的概念。

7. 还应注意的是，根据原子能机构附加议定书范本拟订的附加议定书，无论是无核武器国家还是核武器国家使其生效的，主要通过提供有关进出口记录与核行动以及补充进入有关地点的资料，在帮助原子能机构发现和应对跨界扩散活动（包括非国家行为方参与第三国的活动）的任何迹象方面发挥重要作用。

¹ 这一概念首次出现是在 1995 年审议和延期大会核不扩散和裁军的原则和目标第 13 段，2000 年审议大会最后文件第 12 段又扩展了这一概念的范围（NPT/CONF.2000/28 (Parts I 和 II)）。

² 2000 年审议大会最后文件第 29 段强调了这一概念的重要性。

过剩的核材料的处置

8. 在核武器国家确定某些具体核材料的军事用途“过剩”方面，美利坚合众国和俄罗斯联邦正在与原子能机构谈判商定核查各自的方案，处理两个国家至少 34 吨指定不再需要用于军事用途的过剩的武器级钚。预计将把此类钚转变成乏燃料，以有效地防止将其用于核武器。

有待解决的问题

9. 鉴于上述在核武器国家更广泛适用保障监督措施的重要意义，不扩散和裁军倡议组织：

根据自愿提交保障监督协定和附加议定书更广泛适用保障监督措施

(a) 鼓励每个核武器国家探讨如何在最大可能程度，进一步扩大保障监督措施在和平核设施的适用范围，主要办法包括：

1. 审查自愿提交保障监督协定的运作和(或)重新审查自愿提交保障监督协定，使每个核武器国家以既不把核材料排除在保障监督措施适用范围之外，也不将此类材料重新用于军事用途的方式，将保障监督措施适用于指定不再用于军事用途的所有核材料以及这些核材料所在的相关设施；
2. 审查附加议定书的现有范围，酌情补充如原子能机构附加议定书范本规定的补充准入的措施；

保障监督过剩的核材料

(b) 鼓励那些还未这样做的核武器国家在确定某些具体核材料的军事用途“过剩”时，考虑尽快使这些“过剩”材料置于原子能机构的核查之下，并通过(一) 自愿提交保障监督协定或(二) 允许原子能机构核查“过剩”材料既没有从申报设施中撤出，也没有再重新用于核武器目的的单独安排，从而使其具有不可逆转性；

(c) 在此方面欢迎上文第 8 段所述的美利坚合众国和俄罗斯联邦的举动；

资助核武器国家的保障监督措施

(d) 进一步鼓励核武器国家探讨资助核武器国家保障监督措施的方法和手段，使得原子能机构可以在不妨碍实施其他关键的保障监督优先事项的前提下开展上文(a)和(b)分段提到的必要准入和其他保障监督活动。

有利于裁军和不扩散进程的后果

10. 核武器国家在“过剩”核材料或核裁军过程中产生的材料方面更广泛适用保障监督措施方面，采取进一步努力或采取措施也将有助于促进核裁军所有缔约国

在履行《不扩散条约》义务时适用 2010 年审议大会行动 2 中商定的不可逆转性、可核查性和透明性原则。

11. 核武器国家的此类努力将补充无核武器国家为采取进一步核不扩散措施所做的努力，特别是缔结附加议定书，从而进一步促进核不扩散。

通往 2015 年审议大会的道路

12. 从促进核武器国家更广泛适用保障监督措施的角度：

(a) 每个核武器国家采用 2010 年审议大会行动计划行动 21 下商定的标准报告格式，将向定于 2014 年举行的 2015 年审议大会筹备委员会第三届会议报告行动计划执行情况，包括本文件中提到的行动。在编制这一表格时，鼓励核武器国家参考不扩散与裁军倡议组织在 2012 年举行的 2015 年审议大会筹备委员会第一届会议上建议的报告表格草稿(见 NPT/CONF. 2015/PC. I/WP. 12，附件)；

(b) 不扩散和裁军倡议组织建议，每个核武器国家探讨资助在核武器国家更广泛适用保障监督措施的方法和手段，包括核武器国家向原子能机构提供预算外资金，以及根据行动 21 的标准表格报告这一事项。
